GF-2012-0202

副本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未央区城管局2025年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项目监理二标段）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二0　　年　　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西安市未央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全称）：　陕西茂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名称：未央区城管局2025年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项目监理）（项目编号：SXLX25-01-023Z(F)）（采购包号：2）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未央区城管局2025年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项目监理二标段

2.工程地点及规模：　未央区

3.服务内容：　为西安市未央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未央区城管局2025年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项目施工提供全过程监理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范围内的:工程洽商、施工及安装、工程变更、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安全生产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工程款进度款审核、竣工验收、资料整理、第三方协调等所有相关的监理服务），配合并促进采购人完成 建设目标，各项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省、市（行业）强制性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主要内容包括：（一）燃气管网改造工程二标段主要包括17个小区燃气管网更新改造，庭院改造采用的管材有：PE 管（PE管管径为：DE63-DE315）、无缝钢管（无缝钢管管径为：DN50-DN150）、焊接钢管（焊接钢管管径为：DN50-DN300）、环氧涂覆管（环氧涂覆管管径为：DN15-DN80），更新改造立管管材选用环氧涂覆管（环氧涂覆管管径为：DN15-DN 50），更新改造调压设施，更新改造埋地阀门，更换及加装户内设施(包括更换镀锌管、新型自闭阀、智能物联网表，加装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加装电磁切断阀及燃气泄漏报警器）

（二）供热管网改造工程主要内容为老化更新改造规模为珠江新城南区摩卡小镇，涉及1045 户。 改造主要内容为从小区换热站至各个楼栋前热力小室之间的街区 二次热力网，涉及更新改造二次热力网管道长度约 2.42（沟槽 长度）公里。供热管道管材采用无缝钢管，管径为 DN65-DN250。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5。

二、词语限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李辉__，身份证号码：__610522199102112012__，注册号：__00643359__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__贰拾玖万陆仟柒佰壹拾壹元柒角叁分__（¥__296711.73__），费率__1.98__%；

注：签约酬金为暂定合同金额，最终结算以费率结算，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相关内容。

六、期限

监理期限：__240__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监理服务期与施工工期同步，自开工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满为止;施工工期延长的，施工和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均顺延且不增加监理费用）。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2025__年__3__月__28__日。
2. 订立地点：__　　__。
3. 正本贰份，委托人及监理人各执一份；副本__六__份，委托人执__二__份，监理人执__三__份。

委托人：__　　（盖章）__　　监理人：__陕西建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盖章）__

住所：__　　__　　住所：__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华润置地未来派2号30层13006号__

邮政编码：__　　__　　邮政编码：__710026__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万寿路支行
账号：	账号：4090115800000195880
电话：	电话：029-88130618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393515155@qq.com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 ，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 ，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1.1.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6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7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1.1.18 “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2 解释

1.2.1 本合同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件约定使用两种及以上语言文字时，应以中文为准。

1.2.2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如下：

（1）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专用条件及附录 A、附录 B；

（4）通用条件；

（5）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监理人的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工作内容

2.1.1 监理范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1.2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监理工作内容包括：

（1）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3）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4）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5）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7）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8）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9）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10）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11）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12）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13）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4）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15）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16）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17）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18）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19）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21）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人；

（22）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2.1.3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在附录 A 中约定。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1）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2）与工程有关的标准；

（3）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

（4）本合同及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

双方根据工程的行业和地域特点，在专用条件中具体约定监理依据。

2.2.2 相关服务依据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监理人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监理机构，配备必要的检测设备。项目监理机构的主要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

2.3.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总监理工程师及重要岗位监理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监理工作正常进行。

2.3.3 监理人可根据工程进展和工作需要调整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监理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时，应提前 7 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监理人更换项目监理机构其他监理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能力的人员替换，并通知委托人。

2.3.4 监理人应及时更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监理人员：

（1）严重过失行为的；

（2）有违法行为不能履行职责的；

（3）涉嫌犯罪的；

（4）不能胜任岗位职责的；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的；

（6）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2.3.5 委托人可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

2.4 履行职责

监理人应遵循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及本合同履行职责。

2.4.1 在监理与相关服务范围内，委托人和承包人提出的意见和要求，监理人应及时提出处置意见。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发生合同争议时，监理人应协助委托人、承包人协商解决。

2.4.2 当委托人与承包人之间的合同争议提交仲裁机构仲裁或人民法院审理时，监理人应提供必要的证明资料。

2.4.3 监理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授权范围内，处理委托人与承包人所签订合同的变更事宜。如果变更超过授权范围，应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批准。

在紧急情况下，为了保护财产和人身安全，监理人所发出的指令未能事先报委托人批准时，应在发出指令后的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

2.4.4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发现承包人的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有权要求承包人予以调换。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按专用条件约定的种类、时间和份数向委托人提交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

2.6 文件资料

在本合同履行期内，监理人应在现场保留工作所用的图纸、报告及记录监理工作的相关文件。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将监理有关文件归档。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监理人无偿使用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设备属于委托人的财产，监理人应妥善使用和保管，在本合同终止时将这些房屋、设备的清单提交委托人，并按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

3. 委托人的义务

3.1 告知

委托人应在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中明确监理人、总监理工程师和授予项目监理机构的权限。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承包人。

3.2 提供资料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 B 约定，无偿向监理人提供工程有关的资料。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委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托人应及时向监理人提供最新的与工程有关的资料。

3.3 提供工作条件

委托人应为监理人完成监理与相关服务提供必要的条件。

3.3.1 委托人应按照附录 B 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设备，供监理人无偿使用。

3.3.2 委托人应负责协调工程建设中所有外部关系，为监理人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外部条件。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应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的代表，负责与监理人联系。委托人应在双方签订本合同后 7 天内，将委托人代表的姓名和职责书面告知监理人。当委托人更换委托人代表时，应提前 7 天通知监理人。

3.5 委托人意见或要求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范围内，委托人对承包人的任何意见或要求应通知监理人，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发出相应指令。

3.6 答复

委托人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内，对监理人以书面形式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委托人认可。

3.7 支付

委托人应按本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酬金。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监理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1.1 因监理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监理人应当赔偿委托人损失。赔偿金额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监理人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其承担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4.1.2 监理人向委托人的索赔不成立时，监理人应赔偿委托人由此发生的费用。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委托人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2.1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监理人损失的，委托人应予以赔偿。

4.2.2 委托人向监理人的索赔不成立时，应赔偿监理人由此引起的费用。

4.2.3 委托人未能按期支付酬金超过 28 天，应按专用条件约定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4.3 除外责任

因非监理人的原因，且监理人无过错，发生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工期延误等造成的损失，监理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酬金均以人民币支付。涉及外币支付的，所采用的货币种类、比例和汇率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5.2 支付申请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时间的 7 天前，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支付申请书应当说明当期应付款总额，并列出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及其金额。

5.3 支付酬金

支付的酬金包括正常工作酬金、附加工作酬金、合理化建议奖励金额及费用。

5.4 有争议部分的付款

委托人对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有异议时，应当在收到监理人提交的支付申请书后 7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监理人发出异议通知。无异议部分的款项应按期支付，有异议部分的款项按第 7 条约定办理。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委托人和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6.2 变更

6.2.1 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监理人履行合同期限延长、内容增加时，监理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增加的监理工作时间、工作内容应视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6.2.3 合同生效后，如果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监理人不能完成全部或部分工作时，监理人应立即通知委托人。除不可抗力外，其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服务的准备工作应为附加工作，附加工作酬金的确定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监理人用于恢复服务的准备时间不应超过 28 天。

6.2.4 合同签订后，遇有与工程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颁布或修订的，双方应遵照执行。由此引起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范围、时间、酬金变化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进行相应调整。

6.2.5 因非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时，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6.2.6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正常工作酬金应作相应调整。调整方法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6.3 暂停与解除

除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外，当一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另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约定暂停履行本合同直至解除本合同。

6.3.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双方无法预见和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已无意义，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或监理人的部分义务。在解除之前，监理人应作出合理安排，使开支减至最小。

因解除本合同或解除监理人的部分义务导致监理人遭受的损失，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情况外，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补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解除本合同的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6.3.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因非监理人的原因导致工程施工全部或部分暂停，委托人可通知监理人要求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监理人应立即安排停止工作，并将开支减至最小。除不可抗力外，由此导致监理人遭受的损失应由委托人予以补偿。

暂停部分监理与相关服务时间超过 182 天，监理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约定的该部分义务的通知；暂停全部工作时间超过 182 天，监理人可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本合同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本合同解除日，且应承担第 4.2 款约定的责任。

6.3.3 当监理人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委托人应通知监理人限期改正。若委托人在监理人接到通知后的 7 天内未收到监理人书面形式的合理解释，则可在 7 天内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监理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将监理与相关服务的酬金支付至限期改正通知到达监理人之日，但监理人应承担第 4.1 款约定的责任。

6.3.4 监理人在专用条件 5.3 中约定的支付之日起 28 天后仍未收到委托人按本合同约定应付的款项，可向委托人发出催付通知。委托人接到通知 14 天后仍未支付或未提出监理人可以接受的延期支付安排，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暂停工作的通知并可自行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暂停工作后 14 天内监理人仍未获得委托人应付酬金或委托人的合理答复，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解除本合同的通知，自通知到达委托人时本合同解除。委托人应承担第 4.2.3 款约定的责任。

6.3.5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可暂停或解除本合同。

6.3.6 本合同解除后，本合同约定的有关结算、清理、争议解决方式的条件仍然有效。

6.4 终止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本合同即告终止：

（1）监理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2）委托人与监理人结清并支付全部酬金。

7. 争议解决

7.1 协商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

7.2 调解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如果双方不能在14天内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时间内解决本合同争议，可以将其提交给专用条件约定的或事后达成协议的调解人进行调解。

7.3 仲裁或诉讼

双方均有权不经调解直接向专用条件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外出考察费用

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员外出考察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审核后支付。

8.2 检测费用

委托人要求监理人进行的材料和设备检测所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3 咨询费用

经委托人同意，根据工程需要由监理人组织的相关咨询论证会以及聘请相关专家等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支付，支付时间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4 奖励

监理人在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获得经济效益的，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奖励金额的确定方法。奖励金额在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后，与最近一期的正常工作酬金同期支付。

8.5 守法诚信

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从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获得任何经济利益。

8.6 保密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申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7 通知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收件人应书面签收。

8.8 著作权

监理人对其编制的文件拥有著作权。

监理人可单独或与他人联合出版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如果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应当征得委托人的同意。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谢为：同通用条件。

2.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_____。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技术及图纸

1）熟悉设计资料与施工合同文件；

2）协助委托人组织设计单位、承包人及有关单位在开工前对设计图纸的会审、技术交底工作；

3）组织有关单位（包括设计单位，承包人等）进行技术交主底。对交底中澄清的问题做好记录，并整理成纪要报委托人备案；

4）审阅并签发设计图纸和设计文件，解释承包人对图纸提出的疑问；

5）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重大技术问题的讨论；

6）对于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设计变更，应从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等三方面进行评估，提出意见并报委托人决策；

7）审查并批准承包人提交的监理大纲，施工技术方案，技术计划，临建工程设计等；

8）会同设计单位对有关工程图纸的变更做出解释和说明，发出图纸变更令，在现场协助设计方代表解决施工期间出现的设计、技术问题。

（2）进度控制

1）督促委托人按合同规定落实必须提供的施工条件，组织向承包人移交施工场地；检查承包人的开工准备情况；按照合同规定及授权，发布工程开工令；

2）依据合同中确定的工程控制性进度计划，审查并批准承包人提交的施工总进度计划、资源配置，检查其实施情况，督促承包人实现合同工期目标；

3）若发生由于承包人的原因使工期延误进应督促承包人提出补救措施，如属于委托人的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原因引起工期延误，应向委托人提出报告，并提出补救措施的意见供委托人决策；

4）审查和批准承包人提出的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负责控制进度，跟踪检查，记录计划的实施情况。当发生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有实质性偏差时，及时向承包人发出书面指示，向委托人提出“进度分析报告”；

5）主持监理合同授权范围内的有关协调工作，写出工程进度协调会议纪要提出监理对工程进度的意见；

6）在收到承包人月进度报告后，7 天内提出审查意见，并将审查意见及承包人的进度报告报委托人备案。

（3）质量控制

1）审查并批准承包人提交的监理大纲，并将审查意见报委托人备案；

2）核查承包人关键技术工程、岗位进场人员的资质，包括技术水平、工作能力、工作态度等，核查承包人的施工机械设备的数量、质量、种类、能力及状况，对于符合合同规定要求的人员和设备，有权令其更换或添置；

3）审批承包人的技术规范及施工规程等质量标准文件；

4）审查承包人的质量控制体系和措施，检查质量文件落实情况。依据施工合同规定，对施工前的准备工作进行检查，对施工工序、资源投入进行监督。督促承包人严格执行合同中的技术规范，施工要求和图纸上的规定，确保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5）审查、批准由承包人提交的质量检查要求和规定，依据合同与规范制定各类施工质量检查的补充规定，及时检查、抽查工程质量，特别是履盖的基础工程和隐蔽工程；对工程质量进行签证和评定，严格控制工程质量。主要内容包括：

A．审批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各工序的质量自检报告，按施工合同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和评定；

B．对承包人试验室的各种试验仪器及试验程序、成果进行全面检查；

C．承包人未按设计图纸、技术规范、操作规程进行施工时，依据合同应责令其停工、返工，并报告委托人；

D．对未签证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通知承包人限期返工，重新验收合格，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或交付使用，并及时报告委托人；

E．审查用于永久工程的各种工程材料，、构件的合格证，材质化验单，严禁使用不合格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产品，并监督期退场；

F．制定现场工程监理工作制度，在施工现场对工程质量、安全、施工活动等进行跟班检查，关键工序实行旁站监理，并做好现场旁站记录和监理日记，填写大事记。定期召开监理例会，及时向委托人通报监理情况及工程的有关事宜；

G．监督检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工作；

H．对已完成的施工工序，提出明确的评价意见。重大质量问题的处理方案报委托人确认后执行；

I．根据国家有关验收规程和合同规定，组织隐蔽工程验收和各工序、分项、分部工程及各单项工程验收。审查承包人提交的阶段验收和竣工验收有关资料，参加阶段验收和竣工验收，审查《工程竣工程报告书》，提出整改意见，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及整理监理资料；依据合同签发竣工证书，颁发保修合格证书；参与工程移交，同时做好各种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协助委托人办理竣工验收及备案手续；

J．对进场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规格、品牌、数量、进场时间及质量负有监督责任，严格审核其进场报验资料。具体包括如下工作：

K．结合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招投标文件等资料，严格核对进场报验资料所列的规格、品牌、数量等，出现实际进场材料与报验清单不一致或报验清单与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招投标文件等相关资料要求不一致的情况，应及时向委托人汇报，并提出处理意见。

M．审核用于工程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出场合格证及检验试验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按照有关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对进场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见证取样，并责成承包人按规定送有资质的实验室进行检验。

N．对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监理人员应拒绝签认，并签发不合格通知单，书面通知承包单位或委托人，限期将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及设备撤出现场。严防不合格的材料、构件和设备用于工程。

6）监督、检查承包人安全施工、文明施工。

（4）投资控制

1）审查承包人提交的计量申请，签发工程计量认证书。审查承包人提交的支付申请，按施工合同规定，签发支付证书，工程结束时，核实最终工程量，审核承包人的施工过程工程结算及最终竣工结算，报委托人批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按照合同规定及委托人授权，确定工程变更项目，分析并与各方协商确定变更的工程与费用，发布变更指令；

3）工程承包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格范围内，工程款支付的审核和签认，未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委托人不支付工程款；

4）办理委托人决定更改、增减工程内容、数量事宜，审理承包人申报的有关工程更改的请求，提出处理意见，并报委托人签认；所有变更必须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方能实施。

（5）安全生产管理监督

1）审查施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2）审查施工单位安全生产领导组织机构；

3）审查施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措施；

4）检查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及各种规章制度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5）组织有关单位定期进行安全联合检查；

6）发现安全事故或安全隐患问题及时会同有关各方进行解决；

7）协助处理工程出现的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参与重大质量、安全故故分析和处理。对突然发生的事故，可决定作出紧急措施，并及时向委托人报告；

8）征得委托人同意，监理人下达工程暂停令，但应当事先向委托人报告。如在紧急情况下未能事先报告时，则应在 24 小时内向委托人作出书面报告。

（6）合同管理

1）协助委托人核实承包人的资质及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和设备安装工程等承包合同；

2）分析、研究评价承包人可能提出的索赔要求，参与研究并协助做出对索赔的处理意见和决定；

3）参与工程合同争议、仲裁等有关问题的处理，提出必要的证据资料，意见和分析报告。

（7）信息管理及协调工作

1）核实并掌握工地的各种情况，详细记录工地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信息，定期向委托人报告工地情况，重大或重要事项随时向委托人报告；

2）按时提交旬报、月报、年报，包括进度分析、质量控制，投资分析等报告，以及各类专题报告，年终总结和最终监理报告；

3）及时向委托人抄送监理单位和承包人之间的来往方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做好有关工程资料和文件的汇总管理工作，随时按收委托人及政府有关质检部门的督促检查；

5）督促承包人提交完整的工程竣工验收资料；

6）协调参建单位之间的关系，对工程设计、工程承包合同出现的纠纷和索赔事项提出建议或意见；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a 国家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条款及有关政策规定，主管部门批准的建设计划、规划、设计文件。

b 委托人与总承包单位签订的合同或协议。

c 经批准的施工图纸及说明，经图纸会审确定的修改设计通知书。

d 国家和地方现行的建筑工程质量评定标准、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

e 当地现场预算定额、取费标准和有关建设管理办法。

f 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法规和通知等。

g 委托人发出的指令及与本工程有关的会议纪要和文件。

h 国家现行的勘察、设计规范和规程、《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有关标准。

i 国家及地方政府相关规定。

j 该工程的施工设计总承包招投标文件。

k GB/T19001-2000 质量保证标准。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监理人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监理机构，根据项目要求，应针对分期工程配备总监代表，每个分期项目配备不少于一个总监代表；配备必要的检测设备。项目监理机构的主要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经委托人日常考察不合格或不能满足监理工作要求的。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时间和份数：监理单位进场前，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监理规划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大纲，监理过程中应定期报送监理月报和阶段性工作总结、重大事件报告（报送内容和方式另定）。

监理规划：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提交 3 份；

监理月报：施工月最后一个工作日，提交 3 份；

监理会议纪要（经参会各方会签）：会议结束后第二个工作日，提交 6 份；

其余各项报告种类、时间和份数由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商定。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委托人或委托人指定单位。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15 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现场清点、移交 。

3．委托人义务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_____

3.5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 5 个工作日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4.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1）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20%

（2）工程造价及工程质量的违约责任

①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单位工程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监理单位除须承担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理责任外，仍须接受委托人从应付监理酬金中扣减对应单位工程监理酬金作为违约金。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2.1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无

5．支付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比例为：/，汇率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2 支付酬金

本项目监理费按费率进行结算，合同金额为暂定合同金额，付款及结算方式如下：

（1）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暂定金额的 3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暂定金额的 40%；项目经财政评审或审计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支付经财政评审或审计后的监理费剩余款项。

本项目按照费率结算，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若本项目经财政评审（或审计）工程建安结算总价低于本项目施工预算审定价（最高限价），监理费按照成交监理费费率调整后的总价结算（工程监理费=经财政评审（或审计）工程建安结算总价×成交监理费费率），其他情况按合同暂定金额结算。

（2）付款前，乙方方应开具与付款金额一致的正式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给乙方服务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停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任意义务。

（3）因甲方所有的付款均需财政部门审批，本合同履行期间，非因甲方故意拖延付款申请流程造成的逾期付款的，乙方对此予以谅解不得追究甲方的逾期付款责任。

（4）如本项目延期，其中因项目暂停导致的延期，暂停时间不计监理费；如本项目工期出现延误，服务方无权主张相关费用。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章）、加盖单位公章 。

6.2 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延时和附加工作酬金包含在报价中。

6.2.3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延时及附加工作酬金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6.2.4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按减少工作量的比例从协议书约定的正常工作酬金中扣减相同比例的酬金。

7. 争议解决

7.1 调解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进行调解。

8．其他

8.1 保密

委托人申明的保密事项的期限：与委托人及工程相关有关信息应永久保密。

监理人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与监理人有关信息应永久保密。

第三方申明的保密事项和期限：保守各方的相关商业机密或企业信息。

8.2 著作权

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的限制条件：与本工程有关内容须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发表。

9．补充条款

9.1 本次投标的主要监理人员名单及相应学历、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作为合同附件一。未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不得擅自更换委托人在合同签订时认定的总监理工程师、总监代表及主要监理工程师。如确有特殊原因需要更换时，必须征得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如监理人未征得委托人同意随意更换，每人/次委托人有权扣除监理人 2 至 5 万元监理酬金作为违约金；

9.2 监理人调换总监理工程师或监理机构人员调换前须和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并附上替代人员的所有证明资料，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方可调换（因自身原因主动调换时另应承担相应违约金）：或委托人要求监理单位更换个别监理人员时，监理单位在接到委托人通知后两周内安排更换。否则，委托人将有权延期支付监理酬金并采取扣除违约金直至监理人采取纠正措施；情节严重的，委托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3 本项目分步实施，监理工期应满足本项目总工期要求，具体监理期结束时间以本项目最后一个单项竣工结算完成为止。

9.4 监理酬金结算按照约定执行。

9.5 监理人派往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为___李辉___。监理人应保证除总监理工程师以外，现场至少派驻___2___名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必须保证总监理工程师全面履行监理人义务，为保证随时联系和沟通，应保持通讯工具 24 小时畅通。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常驻现场（驻场时间每周不少于五天），总监外出三天以上需征得委托人同意，在此期间如出现任何监理方面的问题均由总监负责，如月统计少于以上规定，每次（天）扣除违约金 2000 元/人。

监理部人员不得兼职，且现场人数监理人员不得少于___2___人，如总监理工程师（或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监代表）离场需经建设单位代表批准，如有违反，委托人将通报批评并每天扣除违约金 2000 元/人，各专业监理工程师离场 1 天以内要经过总监理工程师批准，2 天或以上的需书面申请并经委托人代表批准，如有违反，委托人将通报批评并每天扣除违约金 1000 元/人。多次缺勤情节严重的，委托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6 未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自行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总代），根据对委托人的影响程度，每次扣除违约金 2 万元/人。在工程监理工作过程中，若发现现场监理人员有三次不到场，根据对委托人的影响程度，扣除每人次 2 万元以内的违约金。若监理人未按照委托人要求的时间内及时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代表），逾期每日扣除违约金 2000 元。

9.7 现场监理指令错误或不及时，或不能对承包人虚报或高估冒算不能有效审核，或出现虚假监理资料的，每次扣除违约金 0.3-5 万元违约金。

9.8 监理人在工程全过程的旁站监理中，应保证旁站人员及时到位，确保工程质量、数量等达到规范及委托人要求，委托人在不定期检查时若发现，关键部位施工旁站监理不在岗，第一次扣监理酬金 5000 元，并警告监理人，第二次扣 10000 元，并在 3 日内终止合同清除出场，监理人无条件承担相应责任。

9.9 总监理工程师严格按照有关验收现场规范的规定对承包人施工过程中交付验收部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若对工程质量不合格或存在明显缺陷的部位不提出质疑或不责令承包人返工整改而予以验收，则每次扣除 2 万元违约金。

9.10 监理人在工程全过程的旁站监理中，须严格按照施工及变更图范围进行监理工作，委托人在不定期检查时，若发现本工程施工图或变更图范围内施工内容没有完全完成，而监理人已予以验收，则每次扣除 0.3-2 万元违约金；交付用户后，用户发现使用过程中因个别部件未施工，造成无法使用，反应到委托人处，经查实，为施工过程问题时，则每次扣除 0.6-5 万元违约金。

9.10 监理人应对承包人提交的所有工程资料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及时予以确认或提出质疑；若对明显不真实、不合理、不合法的资料不提出质疑且予以确认而上交委托人，则每次扣除 1 万元违约金。

9.11 监理人在工程完成相应内容并收齐有关资料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必须完成质量验收时应由监理单位填写各种资料，交委托人归档，否则，每迟交一天，扣除 500 元违约金。

9.12 监理单位未履行监理职责，不能及时发现或制止施工单位违约行为、或未及时向建设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单位如实报告相关情况，经工程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单位查实，根据影响程度，委托人可扣除 1-3 万元/次的违约金。

9.13 本委托监理工程不得转让，一旦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清除出场。

9.14 在保证工程质量的措施和手段上，要有相应的巡视记录和检测的设备。

9.15 监理人必须依据投标文件，配备齐全本工程所涉及的所有专业的监理人员（包括市政、安装、测量、造价、安全、资料等专业），因本项目为管网改造项目，必须至少配备 2 名专业监理人员，所有专业监理人员必须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常驻现场，监理人必须保证派往本工程的监理人员（包括总监理工程师）不再担任其它工程的监理工作，否则，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工程进度款，并视情节单方解除本监理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监理人承担。

9.16 监理人必须为进场监理人员办理个人安全保险，否则在施工现场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及意外伤害责任由监理人全权负责；导致委托人承担的，委托人有权向监理人追偿。

9.17 若监理人不能按时完成监理工作，委托人有权委托其他监理单位协助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从监理服务费中直接扣除，监理服务费不足以扣除的，监理人还应负责补足，监理人对此充分知悉并不持异议。

9.18 若因监理人审图不周，致使施工单位在施工中造成重大失误而引起工程成本增加，委托人将视具体情况要求监理人向委托人支付 1～5 万元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委托人损失的，监理人还应负责补足。

9.19 若因监理人工程计量不认真造成月进度款超付现象，根据超付金额的数额，委托人有权要求监理人向委托人支付 0.5～1 万元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委托人损失的，监理人还应负责补足。

9.20 监理人必须对进场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规格、品牌、数量和进场时间等严格审核。对出现实际进场材料与报验清单不一致或报验清单与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招投标文件等相关资料要求不一致的情况，监理人没有及时发现的，监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向委托人支付 0.5～3 万元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委托人损失的，监理人应当负责补足。

9.21 若因监理人不认真审核竣工图纸，出现竣工图纸与实际施工内容不相符合的情况，监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向委托人支付 0.5～2 万元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委托人损失的，监理人还应负责补足。

9.22 若监理人在履行监理职责时未尽职尽责而致使工程施工中发生安全事故，除应向委托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人支付 1～10 万元的违约金外，还应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23 施工前对施工区域现状进行航拍；施工期间对隐蔽工程及重要节点的施工过程进行跟踪拍摄；施工完成后对提升效果进行拍摄。拍摄区域根据施工分期进行编号，各施工区域施工前、过程中和施工完成后的影像资料应对应，便于比对。拍摄的影像资料应根据施工顺序进行拍摄，如未能按照要求进行拍摄，将处以该施工区域工程造价 1%的罚款。

9.24 在卫生防疫期间，监理人应采取卫生防疫措施，遵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总监协助建设单位开展日常检查督促工作，并督促项目监理人员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9.25 本合同项下所述委托人损失均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费用。

9.26 本合同项下所述委托人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不足以弥补委托人损失时，监理人应弥补委托人全部损失。

9.27 本合同项下如未对监理人违约责任承担比例/金额作出具体约定，委托人可根据违约情形要求监理人在合同总价 1%-20%范围内支付违约金。

9.28 本合同项下如对同一违约行为作出两种及以上的违约责任约定，在监理人出现该违约行为时，委托人可以赔偿数额最高的方式进行主张，监理人同意并认可。

9.29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附件 1　项目总监委托书

附件 2　建设工程廉政合同

附件 3　安全监理责任合同

附件 4　本项目监理人员汇总表

附件 5　监理服务具体内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 ：

项目总监委托书

致：西安市未央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根据未央区城管局 2025 年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项目监理 的要求，现委托我公司 李辉 同志为我公司中标项目未央区城管局2025年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项目监理 的总监理工程师，并负责处理该工程总监需办理一切监理工作。

监理人：陕西茂兰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秦心海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2 ：

建设工程廉政协议书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条规，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西安市未央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称委托人）、（以下称代建人）与陕西茂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特订立如下廉政协议书。

第一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廉政规定。

（二）严格执行未央区城管局2025年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项目监理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双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合同履行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委托人的义务

（一）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监理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监理人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监理人安排的高消费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监理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三）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监理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委托人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亲属不得从事与委托人工程有关的监理分包项目。

第三条　监理人义务

（一）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监理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监理人不得为委托人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取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监理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六）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和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与承包人安排的高消费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监理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监理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协议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委托人或委托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监理人或监理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协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协议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为委托人及监理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2025.3.28

乙方：　陕西茂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3月28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3：

安全监理责任合同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为在本项目工程监理服务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切实搞好本工程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西安市未央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委托人”）、_____（以下称代建人）与陕西茂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签订如下安全监理责任协议书：

一、委托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支持监理人按条例要求对规定的施工安全实施监理。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二、监理人职责

1．督促承包人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督促承包人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

3．建立健全安全监理制度，加强安全知识教育培训，明确各岗位监理人员的安全监理职责，增强安全意识。

4．在审查施工组织设计的同时，要同步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审查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5．在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应立即要求承包人整改；情况严重的，应立即要求承包人停止施工，并及时报告建设单位。承包人拒不整改或不停止施工的，监理人应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6．监理人及其监理工程师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并对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承担监理责任。

7．监理人应督促承包人按照本工程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监理人违反本协议的约定，除另有约定外，委托人有权根据违约情形要求监理人支付 5-30 万元违约金；同时，委托人也有权要求解除监理合同，要求监理人按照监理合同价款的 30%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包括直接、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函费以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数额高于前述违约金的数额，应按照损失数额赔偿。

四、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公章或合同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需有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终止。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地址：

电话：

2025.3.28

乙方：陕西茂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地址：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华润置地未来派 2 栋 30 层 13006 号

电话：

日期：2025年3月28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4

本项目监理人员汇总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专业	资格证书编号
1	总监理工程师	李 辉	市政公用工程	61009771
2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任敏志	机电安装工程	61003515
3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南田阳	机电安装工程	61009772
4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常晓栋	市政公用工程	20229663
5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士举	市政公用工程	61006275
6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代 辰	机电安装工程	61015630
7	安全监理工程师	邓 晨	建筑施工安全	19210268167、61008405
8	专业监理工程师	陈向荣	市政公用工程	20012550
9	监理员	张 晨	市政公用工程	20226898
10	监理员	卜照涛	/	Y22070015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5

监理服务具体内容

根据服务区域划分责任范围，落实责任人，对西安市未央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未央区城管局 2025 年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项目-燃气管网改造工程二标段及供热管网改造工程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提供全过程监理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范围内的工程洽商、施工及安装、工程变更、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安全生产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工程款进度款审核、竣工验收、资料整理、第三方协调等所有相关的监理服务），配合并促进采购人完成建设目标，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在工程开工前，参与施工图设计审查；

(2)协助采购人进行图纸资料的管理及工程招标工作，协助采购人与承包人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3)参加施工图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配合采购人召开工程外部关系协调会主持监理例会，审查承包人的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方案和工程进度计划，经采购人审定后签发执行，审批 单位工程施工开工令；

(4)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向采购人提交工程监理大纲、监理规划和项目监理实施细则及与工程有关的各类统计报表、施工计划、管理台帐、例会纪要等；

(5)审查承包人提交的材料、设备的采购清单及其规格、型号与质量、数量等确认进场材料、设备的质量，组织设备现场开箱检验，防止不合格材料、设备用于工程；

(6)督促、检查承包人履行合同情况，严格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以及设计图纸文件要求进行施工，检查验收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对主要部位、关键环节及隐蔽工程的施工实施旁站监理，对工程质量负责；

(7)按合同工期对施工进度进行控制和检查，定期向采购人报告工程进度情况及建议，控制工程进度；

(8)及时对合格工程进行审核计量，签发工程付款凭证，采购人审定，审查现场工程签证，明确工程签证发生的原因、责任、工程实物量的正确性，报采购人审定，主持协商采购人、承包人、监理人提出的设计变更，进行投资控制；

(9)调解采购人与承包人的争议，公平处理有关索赔事宜；

(10)组织工程预验收；

(11)协助采购人组织各类验收及竣工验收；

(12)保修期间，负责检查工程质量状况，组织鉴定质量问题责任，对使用过程中暴露出的施工质量问题负责督促承包人限期整改，并提供技术指导直至质量合格；

(13)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14)对分包人的分包内容及分包人资质进行审查，并对分包人使用的材料、施工工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质量和进度进行监督；

(15)其他内容:建设工程监理规范中规定的其他相关监理工作。

2 工程建设规模

2.1 燃气管网改造工程二标段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17 个小区燃气管网更新改造，庭院改造采用的管材有：PE 管（PE 管管径为：DE63-DE315）、无缝钢管（无缝钢管管径为：DN50-DN150）、焊接钢管（焊接钢管管径为：DN50-DN300）、环氧涂覆管（环氧涂覆管管径为：DN15-DN80），更新改造立管管材选用环氧涂覆管（环氧涂覆管管径为：DN15-DN50），更新改造调压设施，更新改造埋地阀门，更换及加装户内设施（包括更换镀锌管、新型自闭阀、智能物联网表，加装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加装电磁切断阀及燃气泄漏报警器），具体各小区建设内容如下：

（1）文景路健康教育所（陕西省卫生宣传教育中心家属院），改造庭院管道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4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70 米，立管 105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涉及 30 户；

（2）文景路市第四医院住宅小区北区，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134 米，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2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613 米，立管 700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涉及 175 户；

（3）文景路未央财政局家属院，改造庭院管道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4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90 米，立管 168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涉及 48 户；

（4）北二环省运通城建(老年公寓)，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125 米，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30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281 米，立管 182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涉及 63 户；

（5）北二环省贫困地区培训学校（福瑞苑），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5 米，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2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101 米，立管 169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涉及 49 户；

（6）北二环中顺置业 5#-7#（金仕华城），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380 米，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6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363 米，立管 610 米，调压设施 3 台，用户设施涉及 180 户；

（7）第二物探局（地矿家属院），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40 米，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2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201 米，立管 418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涉及 140 户；

（8）五金交化公司家属院，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19 米，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2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10—钢管 106 米，立管 172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 56 户；

（9）凤城二路陆亚花园，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48 米，中压架空无缝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钢管 12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251 米，立管 462 米，调压设施 2 台，用户设施 132 户；

（10）凤城二路碧海小区，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16 米，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93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220 米，立管 224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 64 户；

（11）连心路市容局家属楼，改造庭院管道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225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96 米，立管 245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 70 户；

（12）未央路市妇幼（西安市妇女联合会家属院），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126 米，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84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101 米，立管 210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 60 户；

（13）凤城三路黄河上中游管理局家属院，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287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478 米，立管 738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 242 户；

（14）凤城三路佳馨花园，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1156 米，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42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1464 米，立管 2100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 600 户；

（15）未央路西北管道局小区，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1380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1264 米，立管 2553 米，调压设施 3 台，用户设施 758 户；

（16）北二环佳佳房地产（佳家 SPORT 花园小区），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570 米，低压架空焊接钢管 996 米，立管 2312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 1020 户；

（17）凤城一路国旅（西安市国旅家园小区），改造庭院管道中低压埋地聚乙烯（PE）5 米，中压架空无缝钢管 2 米，低压架空环氧防腐漆涂覆钢管 126 米，立管 150 米，调压设施 1 台，用户设施 84 户。

2.2 供热管网改造工程

主要内容为老化更新改造规模为珠江新城南区摩卡小镇，涉及 1045 户。 改造主要内容为从小区换热站至各个楼栋前热力小室之间的街区 二次热力网，涉及更新改造二次热力网管道长度约 2.42（沟槽 长度）公里。供热管道管材采用无缝钢管，管径为 DN65-DN250。

扫描全能王 创建